

吴川市殡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资金 项目自评复核报告

核查单位：吴川市殡仪馆

委托单位：吴川市财政局

评价机构：广州尚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评价时间：2026年1月15日



目 录

一、项目概况.....	- 1 -
(一) 项目基本情况.....	- 1 -
(二) 项目绩效目标.....	- 1 -
二、评价结论.....	- 2 -
三、绩效指标分析.....	- 3 -
(一) 过程.....	- 3 -
(二) 产出.....	- 4 -
(三) 效益.....	- 5 -
四、存在问题.....	- 6 -
(一) 项目过程管理不够有效.....	- 6 -
(二) 绩效自评工作质量欠佳.....	- 6 -
五、相关建议.....	- 7 -
(一) 强化项目过程管理.....	- 7 -
(二) 提高自评工作质量.....	- 7 -
附件 1: 2024 年度吴川市殡葬馆殡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资金 支出绩效指标评分表.....	- 8 -

一、项目概况

(一) 项目基本情况

根据《广东省财政厅 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殡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省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粤财社〔2023〕326 号），下达省级资金 100 万元，用于殡葬公共服务建设。2024 年 1 月 18 日，吴川市民政局批准同意吴川市殡仪馆（以下简称市殡仪馆）在使用省级专项资金支付的同时，不足部分由市殡仪馆自筹支付。在此背景下，市殡仪馆向吴川市财政局申请设立 2024 年殡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资金项目（以下简称项目或该项目），计划支出 130 万元用于购置 1 台遗物焚烧炉及 1 台遗物焚烧炉尾气净化设备。

项目 2024 年预算批复资金 100 万元，实际下达资金 100 万元。吴川市民政局分别于 2024 年 6 月 14 日拨付到位 35 万元、11 月 25 日拨付到位 65 万元。项目资金来源为省级财政资金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实际支出 128.5 万元（包含省财政资金支出 100 万元、殡仪馆自筹支出 28.5 万元），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100%。

(二) 项目绩效目标

依据《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》，该项目绩效目标为：2024 年购置 1 台遗物焚烧炉及 1 台遗物焚烧炉尾气净化设备，完善殡仪馆设施设备，提高殡仪服务质量和水平。

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情况详见表 1-1。

表1-1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财政投入比	=100%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购置遗物焚烧炉设备	=1台
		购置遗物焚烧炉尾气净化设备	=1台
	质量指标	购置设备验收合格率	=100%
	时效指标	省财政补助资金限时拨付	按时拨付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推进殡仪馆设施设备建设	较上年度有所改善
	可持续影响指标	对健全殡葬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发挥的影响	长期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殡葬公共服务公众满意度	≥95%

二、评价结论

经复核，总体上，2024年度“殡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资金”项目立项依据充分，资金管理整体规范，但存在以下问题：一是项目过程管理不够有效。主要是资金支付未按合同约定执行、绩效跟踪管理不足；二是项目绩效管理有待提升。主要是绩效自评管理有待加强。

2024年度“殡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资金”项目自评得分100分，等级为“优¹”。根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，该项目自评复核得分为96.5分，评定等级为“优”，总体得分情况见表2-1，具体评分依据、评价指标分析见附件1。

¹ 评价结果分为四个等级：优[90分~100分)，良[80分~90分)，中[60分~80分)，差(60分以下)。

表2-1 评价综合得分表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分值	自评得分	复核得分
过程 (30)	资金管理	资金支出率	5	5	5
	绩效目标管理	绩效目标完成情况	20	20	20
	事项管理	监管有效性	5	5	3.5
产出 (35)	数量指标	项目完成率	9	9	9
	质量指标	验收合格率	9	9	9
	时效指标	项目按计划进度完成率	8	8	8
	成本指标	财政投入比为 100%	9	9	9
效益 (35)	社会效益指标	推进殡仪馆设施设备建设较上年度有所改善	15	15	15
	可持续影响指标	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为长期	10	10	8
	满意度指标	殡葬公共服务公众满意度 (%) $\geq 95\%$	10	10	10
合计			100	100	96.5

三、绩效指标分析

(一) 过程

1.资金支出率。项目 2024 年度预算申请资金 100 万元，实际下达资金 100 万元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实际支出 128.5 万元，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%。项目资金实际用于购置 1 台遗物焚烧炉及 1 台遗物焚烧炉尾气净化设备，设备款项共计 128.5 万元（卧式遗物焚烧炉 44.3 万元、尾气净化处理设备 84.2 万元）。其中省财政资金支出 100 万元，市殡仪

馆自筹支出 28.5 万元。

2.绩效目标完成情况。根据市殡仪馆提交的绩效目标申报表等，项目绩效目标产出和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如下：项目产出指标计划数为 5 个，实际实现数 5 个，完成率为 100%。项目效益指标计划数为 3 个，实际实现数 3 个，完成率为 100%。

3.监管有效性。市殡仪馆于 2024 年 6 月履行了采购需求调查，并制定了采购实施计划，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公开招标采购，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确定中标单位，于 2024 年 7 月 8 日签订合同。但复核发现存在过程管理不到位的情况，主要体现在：未有效把控项目合同支付进度、未全面做好项目效益实现情况跟踪、未充分做好项目绩效自评管理。

(二) 产出

1.根据年初批复的《项目绩效目标表》，数量指标为“购置遗物焚烧炉设备，=1 台”“购置遗物焚烧炉尾气净化设备，=1 台”。根据市殡仪馆提供的采购和合同等，2024 年完成了两台设备的采购工作，达到预期目标。

2.根据年初批复的《项目绩效目标表》，质量指标为“购置设备验收合格率，=100%”。根据市殡仪馆后续提供的设备验收报告，项目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%，达到预期目标。

3.根据年初批复的《项目绩效目标表》，时效指标为“省财政补助资金限时拨付，按时拨付”。根据市殡仪馆提供的各级资金下达文件和资金到账凭证，省级和县级财政补助资金到位及时、使用及时。项目采购和验收工作完成时间为

2024年，按计划时间完成。

4.根据年初批复的《项目绩效目标表》，成本指标为“财政投入比，=100%”。项目2024年计划投入财政资金100万元，实际投入100万元，财政资金投入比为100%，达到预期目标。

(三) 效益

1.根据年初批复的《项目绩效目标表》，经济效益指标为“推进殡仪馆设施设备建设，较上年度有所改善”。复核发现，通过殡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资金的支持，进一步完善了市殡仪馆的设施设备，提高了全市殡仪服务质量和水平，提高了殡仪服务保障能力。达到预期目标。

2.根据年初批复的《项目绩效目标表》，可持续影响指标为“对健全殡葬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发挥的影响，长期”。复核发现，项目完成后强化了市殡仪馆突发事件的应急保障能力，对于全市殡仪馆健全殡葬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具有积极意义。具有一定可持续性，但购置2台设备的实际作用发挥情况未进行具体统计。

3.根据年初批复的《项目绩效目标表》，满意度指标为“殡葬公共服务公众满意度， $\geq 95\%$ ”。使用殡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资金购置的1台遗物焚烧炉及1台遗物焚烧炉尾气净化设备，使殡仪馆遗物得到了无害化处理，达到了环保标准。根据2024年4869条满意度调查结果，殡葬服务公众对市殡葬馆工作的综合满意度大于95%。达到预期目标。

四、存在问题

(一) 项目过程管理不够有效

1.项目合同支付管理不够规范。根据市殡仪馆提供的项目合同及支付凭证，该项目合同签订时间为2024年7月8日，合同中付款方式约定“1期：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，乙方向甲方开具等额合法有效发票，甲方收到发票后支付合同总价的30%作为预付款”“2期：货到指定地点后15个工作日内、支付合同金额的30%”“3期：货物全部安装、调试完毕后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，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相应金额的发票后15日内支付总价的40%”，但预付款38.55万元的实际支付日期为2024年8月29日；第二笔款项89.95万元（合同剩余款项）的支付日期为2024年12月11日，为一次性支付。以上说明合同预付款支付时间稍有滞后，且第2、3期款项未按合同约定的方式支付。

2.项目绩效跟踪管理不够到位。截至复核日，市殡仪馆提交的项目预期效益实现情况佐证材料不足，沟通了解到，自验收以来，针对购置的两台设备的使用情况等实际未进行记录，市殡仪馆针对该项目的绩效管理职责落实有所不足。

(二) 绩效自评工作质量欠佳

1.项目绩效自评成果不完整、不准确。一是，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填写不完整。根据市殡仪馆提供的《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》和《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》，项目各项产出和效益指标的计划值和完成值均未完整填写，

自评得分为满分的依据不充分，上报的自评材料不符合财政相关文件要求。二是，项目自评得分不够客观。项目自评总得分不应为满分，存在应扣分实际未扣分的情况。

五、相关建议

(一) 强化项目过程管理

1.严格执行合同支付条款。建议市殡仪馆明确项目合同付款节点，针对进度款，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方式进行款项支付，确保支出依据充分。

2.加强项目效益跟踪管理。建议市殡仪馆在正常使用相关设备的同时，切实履行项目绩效管理职责，做好项目效益发挥情况的日常跟踪统计，充分呈现项目实际效益发挥情况，提升项目绩效管理水平。

(二) 提高自评工作质量

1.规范开展绩效自评工作。一是建议市殡仪馆按照财政部门规定的自评制式和要求，依据项目相关资料，完整填写项目绩效自评表，并准备绩效指标值的完成情况支撑材料。二是绩效自评得分需要严格按照项目自评表打分规则执行，客观如实反映项目自评得分结果。

六、附件

附件 1：吴川市殡葬馆殡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资金支出绩效指标评分表

附件 1: 2024 年度吴川市殡仪馆殡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资金支出绩效指标评分表

一级指标	评价指标			评价年度预期值(年初设定的指标值)	评价年度实现值(第三方核定的绩效指标完成情况)	评分标准	评分说明	自评得分	评价得分
	名称	二级指标							
		名称	权重(%)						
合计				/	/	/	/	100	96.5
过程	30	资金管理	5	/	/	反映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,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。 预算执行率=(实际支出资金/实际到位资金)×100%。 实际支出资金:一定时期(本年度或项目期内)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。 以预算执行率*指标分值计算得分。	2024 年度项目预算申请资金 100 万元,实际下达资金 100 万元,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,实际支出 128.5 万元(含 28.5 万元自筹资金),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%。	5	5
		绩效目标管理	20						
		绩效目标完成情况	20	/	/	1. 首先根据绩效目标表(实际完成值/年初目标值)计算指标完成率。按完成率计分,并设置及格			20

评价指标				评价年度实现值(年初设定的指标值)	评价年度实现值(第三方核定的绩效指标完成情况)	评分标准	评分说明	自评得分	评价得分
一级指标		二级指标							
名称	权重(%)	名称	权重(%)	名称	权重(%)				
						<p>门槛：完成率60%以下为不及格，不得分；完成率为60%-100%的，得分=完成率×本指标分值；完成率100%-150%的，得满分；完成率高于150%的，得一半分。</p> <p>2.再计算本评价指标的综合得分=各指标得分合计÷指标个数。</p> <p>3.如未报项目绩效目标，此项自评不得分。</p>	<p>计划数为5个，实际实现数5个，完成率为100%。项目效益指标计划数为3个，实际实现数3个，完成率为100%。因此，得满分。</p>		
		专项管理	5			<p>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、监控、督促整改的，得满分；否则，视情况扣分。</p>	<p>市殡仪馆于2024年6月履行了采购需求调查，并制定了采购实施计划，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公开招标采购，于2024年6月28日确定中</p>	5	3.5

一级指标		二级指标		三级指标		评价年度实现值(年初设定的指标值)	评价年度实现值(第三方核定的绩效指标完成情况)	评分标准	评分说明	自评得分	评价得分
名称	权重(%)	名称	权重(%)	名称	权重(%)						
产出	35	数量指标		各项指标权重结合指标		购置设备数量2台		1.定量指标:自评分数=评价年度实现值/评价年度预期值*指标权重*100; 2.定性指标: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“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”、“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”、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”三档,分别	标单位,于2024年7月8日签订合同。但复核发现存在过程管理不到位的情况,主要体现在:未有效把控项目合同支付进度、未做好项目绩效跟踪管理、自评管理有所不足。因此,扣1.5分。	9	9
		质量指标		根据年初项目绩效表逐个项目填写 根据年初项目绩效表		设备验收合格率100%					

评价指标				评价年度实现值(第三方核定的绩效指标完成情况)	评价年度预期值(年初设定的指标值)	评分标准	评分说明	自评得分	评价得分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	三级指标						
名称	权重(%)	名称	权重(%)	名称	权重(%)				
						按照80%(含)-100%、60%(含)-80%、0-60%填写完成比例。自评分数=完成比例*指标权重*100。	设备验收报告,项目验收合格率达到100%,达到预期。因此,得满分。根据赋分原则,产出指标4个,该指标赋分8分。根据单位提供的各级资金下达文件和资金到账凭证,项目计划2024年完成,实际完成时间为2024年8月31日,按计划时间完成。因此,得满分。	8	8
		时效指标		项目按计划进度完成率100%	达到预期值				
						按照80%(含)-100%、60%(含)-80%、0-60%填写完成比例。自评分数=完成比例*指标权重*100。	根据赋分原则,产出指标4个,该指标赋分9分。项目2024年计划投入财政资金100万元,实际投入100万元,财政资金投入比100%。因此,得满分。	9	9
				财政投入比100%	达到预期值				

一级指标		评价指标			评价年度实际现值(第三方核定的绩效指标完成情况)	评价年度预期值(年初设定的指标值)	评分标准	评分说明	自评得分	评价得分
名称	权重(%)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权重(%)						
效益	35	社会效益	根据年初批复的《项目绩效目标表》逐个项目填写	各项指标权重结合指标总数进行合理赋值	达到预期值	推进殡仪馆设施建设较上年度有所改善		根据赋分原则,效益指标3个,该指标赋分15分。通过殡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资金的支持,进一步完善了市殡仪馆的设施设备,提高了全市殡仪服务质量和水平,提高了殡仪服务保障能力。达到了预期目标。因此,得满分。	15	15
					购置设备发挥实际作用未知情况未知					

